

正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 新竹縣五峰鄉民代表會 函

311  
新竹縣五峰鄉大隘村6鄰95號

地址：311新竹縣五峰鄉大隘村6鄰95之1號  
承辦人：曾靜嫻  
電話：03-5851002分機210  
傳真：03-5851195  
電子信箱：20010858@hchg.gov.tw

受文者：新竹縣五峰鄉公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1月26日  
發文字號：五鄉代字第110210028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檢送本會第21屆第6次定期會議決案12份，請貴所儘速執行並列入追蹤管制，同時將執行情形函復提案代表並副知本會，請查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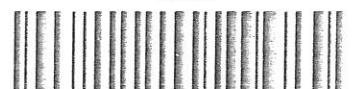
說明：

- 一、本會第21屆第6次定期會已於本(11)月24日圓滿結束，會期中共審議貴所及代表提案(含臨時動議)總計21件，各項提案均達成決議。
- 二、請依地方制度法第38條、第39條規定儘速執行。

正本：新竹縣五峰鄉公所

副本：呂主席小龍、秋副主席美玉、陳代表禮正、彭代表武藏、游代表欽誠、萬代表盛雄、林代表立峰、本會

主席呂小龍



## 新竹縣五峰鄉民代表會第 21 屆第 6 次定期會議決案

類別	主計	編號	甲 1	提案人	鄉長 葛忠義
案由	本鄉 111 年度總預算案，請審議公決。				
理由	一、依據預算法第 46 條暨地方制度法第 40 條規定辦理。 二、本鄉 111 年度總決算案，業經編竣如冊。				
辦法	惠請大會審議，議決後送縣府及審計室備查並公告。				
審查 意見	<p>一、54 頁，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說明欄加註【附帶決議：業管單位於會期間提出報告後動支】。</p> <p>二、55 頁，2078 國外旅費說明欄加註【附帶決議：業管單位於會期間提出報告後動支】。</p> <p>三、57 頁，其他議事業務費需要之各項費用，含機關名義之接待餽贈，贈送花圈花籃匾額及喜幛輓聯等費用，金額刪減為 325,000。</p> <p>四、58 頁，3020 機械設備費說明欄修正文字為本鄉代表會同鄉公所人員勘災設備及為民服務工作影音設備購置。</p>				
大會 議決	<p>照案通過。</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本案於 110 年 11 月 23 日第 21 屆第 6 次定期會第 12 次會議議決通過。</p>				

附註：如提案屬墊付案須符合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 3 點之下列規定：

- (一)配合國防緊急設施或戰爭之有關支出。
- (二)國家經濟上遭逢重大變故，奉上級政府指示必須配合辦理之有關支出。
- (三)因災害必須緊急支付之工程或救濟支出。
- (四)經上級政府核定之補助款，所使用之支出。
- (五)依法律或經核定有案之契約義務必需之支出。
- (六)配合上級或同級政府施政需要而核定必須分擔且須及時使用之支出。